

证券代码：834627

证券简称：易法通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627	易法通	2023年8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根据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7,907,158.74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公司实收资本16,670,000.00元的三分之一，截至2023年6月30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95,161.78元。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方能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3年9月1日8:30-9:00

(三) 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1号801室之一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秋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1号801室之一 邮编：361005 联系电话：0592-3333999 传真：0592-3333555。

(二) 会议费用：股东出席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